

洋务运动活动家唐廷枢对晚清英语实用人才的培养

□ 平顶山学院外国语学院 李艳

摘要 被称为“实业兴邦第一人”的唐廷枢是晚清洋务运动活动家,他编写的《英语集全》是中国人学习英语的第一部教科书和词典,为培养英语实用人才作出了突出贡献。

关键词 唐廷枢 英语实用人才 洋务运动

唐廷枢(1832—1892),字建杰,曾用名唐杰,号镜心、景星,广东省香山县唐家村(今珠海市唐家湾镇)人,清代晚期洋务运动活动家,洋务运动的杰出代表之一。唐廷枢在四十岁之前,读过六年的教会学校,从教会学校中学习到许多英语语言知识,之后担任过十年的英语翻译人员,做过十年的洋行买办,后来参加了李鸿章的轮船招商局改组工作,对于洋务派的官僚企业进行官督商办,成为洋务派的重要活动家、洋务派实业界的代表人物,被称为“实业兴邦第一人”^[1]。唐廷枢的教会学习、英语翻译以及洋人买办的特殊经历让他掌握了地道的英语,并且熟悉外国人,是在西方的文化浸透中逐步成长起来的洋务运动活动家。为了更好地学习国外各种科技和实用技术,唐廷枢认为国人只有在熟练掌握英语的前提下才能“师夷长技”,唐廷枢为此编写了《英语集全》,便于国人学习英语,对晚清英语实用人才的培养作出了突出贡献。

一、唐廷枢的英语学习生涯

1839年,由于唐廷枢的父亲对于英语知识的重视,对子女教育的重视,八岁的唐廷枢得以在马礼逊学校免费读书,其中一项重要的学习内容是学习英语和西方国家经济、政治、地理等概况,和唐廷枢一同免费就读的还有唐廷枢的兄长唐廷植和其弟唐廷庚,以及他们共同的同学容闳等人,容闳后来成为我国近代历史上第一位留学美国的学生,被称为“中国留学生之父”。容闳后来认为他们在马礼逊学校学习的内容层次为“小学水平”,由此可知他们在校学习期间的内容应该为初级英语层次和水平,但是唐廷枢等人在学校学习期间“全天候”和外籍教师相处,并且部分著名的传教士亦常到学校开展教学活动,使唐廷枢等人在日常生活中掌握了流利的英语口语。并且,唐廷枢等人在学校学习期间,阅读了全英文本的《圣经》、纯英文本的教科书,所以在马礼逊学校学习期间掌握的英语知识是较为扎实的,这为后来唐廷枢英语实用能力的提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1848年,在马礼逊学校求学十年之后,唐廷枢转到另外一所教会学校继续学习,毕业后留在香港发展^[2]。

二、唐廷枢的英语翻译生涯

由于在马礼逊学习的经历,唐廷枢自小就熟练掌握了一口流利的英语,将“英语口语”作为其谋生的技能,先是在香港的一家拍卖行做助手,后来转行到香港政府的巡理厅担任翻译一职。因为唐廷枢的英语翻译非常流畅和准确,两年之后担任了巡理厅“正翻译”一职,之后又转到大审院担任正翻译。除了担任翻译之外,唐廷枢的经营才干在此期间得到了展示,在当铺入股,展示出经商才干,唐廷枢的经商才干得到了英国人李泰国的欣赏。李泰国是当时有名的“中国通”,在1851年到1852年间担任香港政府的粤语翻译,和唐廷枢

共事。唐廷枢熟练的英语翻译水平,以及超常的商业头脑,给李泰国留下了较为深刻的印象。1859年,李泰国到上海海关税务司担任要职,邀请唐廷枢也到上海海关任职。唐廷枢欣然应邀到上海海关工作,先后担任了海关副大写、正大写和总翻译等职。

三、《英语集全》与唐廷枢对晚清英语实用人才的培养

关于唐廷枢编写《英语集全》的目的和背景,护理香山协副将张玉堂在为《英语集全》所作的序中作出了解释,说唐廷枢在年少的时候就灵敏机智、禀赋异常,努力学习英语,由于对时务较为关注,他立志编写英语学习的书籍,便于人们和外国人打交道进行通商。但是,如果对这些外语知识分门别类编辑,则十分的繁杂,并不是一时之间就可以完成的。唐廷枢观察到,中国人学习英语的过程中,错误百出,并不能学习到点子上,但是如果自己对英语学习者一一进行教授是不可能的,所以立志编写英语学习的书籍,通过两年的时间终于编辑成书。关于《英语集全》的编写目的,唐廷枢本人在该书的自序中也进行了说明。唐廷枢到福建、江浙一带诸多省份的洋务企业中,许多人来向他请教英语知识,中国人非常缺乏英语知识。他发现,由于中国人不通晓英语而在生意场上吃亏,外国商人由于中国人不懂得英语而在商场上欺瞒中国人,甚至部分中国人由于不通晓英语而受到外国人的凌辱、欺负,所以编辑《英语集全》供国人学习英语之用。概而言之,唐廷枢编写《英语集全》的目的就是为了中国人学习英语、便于和外国人经商打交道的需要。

当时的广东人学习英语较为困难,所谓的“洋泾浜英语”中有许多错误的地方。为了人们更好地掌握英语的发音,唐廷枢在编写《英语集全》的时候用广东话对英语单词进行注音和翻译。以中国的语言和文字对英语单词进行注音,这在现在看来似乎是一种较为奇特和错误的做法,但是在当时,并不是一种荒谬的做法,它能够迅速提升中国人听和说英语的能力。比如,在1930年到1940年期间的官洲十三行时代,当时有一本著名的《鬼话》,也是用广州话对英语单词注音,比如,将“today”注音为“土地”,将“man”注音为“曼”。在唐廷枢的《英语集全》之前也有一本较为流行的英语学习读物《华英通语》,该书对英语的注音同样是广州话,但是已经考虑拼音的问题,比如,将“few”注音为“非夫”,表示必须将“非”和“夫”两个字连起来读。将“fat”注音为“非特”,并且注音的时候将把“特”字写得比“非”字小,表示“特”要轻读。唐廷枢同样采用了通过汉字和拼音对英语进行注音的方法,是符合当时我国民众英语的学习现状的。

实际上,当时世界上其他国家的人学习中国语言文字也是通过同样的方法进行的。如美国著名的传教士丁韪良于1850年奔赴宁波传教的时候,途经广州,在广州码头登岸的时候听不懂中国话,后来到达了宁波之后就通过英文注音的方法学习宁波方言,半年之后,丁韪良就能用宁波话进行传道了。后来,丁韪良在中国又进行了五年的汉语学习,熟读四书五经,并且能够将西方国家的书籍翻译为中文。由此可见,此种注音认字的方法是当时中外均共同使用的

对胡元倓教育思想及其实践研究的元分析

□ 中国民航飞行学院 罗小涛

摘要 胡元倓是我国著名的教育家,他坚持教育救国论,革新学制,建立独特教育体系,矢志以人才培养和民族复兴为己任,为国家培养了大批有用之才。

关键词 胡元倓 教育思想 实践研究 磨血办学

20世纪初,在中华民族的民族危机迫在眉睫的紧要关头,社会上出现了私学兴办的高潮。湖南第一所私立学校明德学堂,就是湖南私学中的佼佼者。

一、胡元倓其人概述

胡元倓(1872—1940)湖南湘潭人,祖父曾任广东南海知县,父亲曾师从著名学者陈澧,受家学熏陶,少时立下“从来经天纬地业,皆在躬行实践身”的志向。民族危机破灭了胡元倓的科举梦,他东渡日本求学归来后,成为一名教育救国论者,并于1903年创办了明德学堂,以培养新式人才为宗旨,聘请名师,采取了灵活多样的教学方式,使明德学堂教学规模、教学质量在全国私学中名列前茅,为明德学堂赢得了“南有明德,北有南开”的美誉。胡元倓生活清苦,为办学四处奔波,呕心沥血,后因操劳过度,于1940年逝世,有《修身约言》、《耐庵言志》传世^[1]。

有效的学习外语的方法。唐廷枢在编写《英语集全》的过程中得到了其弟弟唐廷庚的帮助,在唐廷庚的参与下,唐廷枢花费了较长时间、较多精力才编写成书。同时《英语集全》的编写也得到了唐廷枢的兄长唐廷植的帮助,唐廷植在香港毕业之后到美国工作,在美国旧金山工作期间不断学习英语,使自己的英语达到了较高水平,并于1861年从美国旧金山辗转转到上海继续发展自己的事业,于1862年在上海海关担任翻译。在此期间,唐廷枢刚刚编写好《英语集全》,唐廷植为《英语集全》六卷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校对、修改。

《英语集全》是当时中国人学习英语的重要书籍,并被后人认为是中国人学习英语的第一部教科书和词典,这并不是说我国在《英语集全》之前没有其他的学习英语的书籍,比如《鬼话》、《华英通语》等学习英语的书籍的编写时间均在《英语集全》之前,而是因为《英语集全》一书首次使“英语”这个词在我国的书籍中面世,不再称之为“英语”或者“鬼话”,并且《英语集全》中的英语会话已经完全脱离了当时的“广东英语”的狭小范畴,完全符合了英语的语法规则。1862年,《英语集全》六卷在广州出版,以唐廷枢的住所“经纬堂”的堂号发行,《英语集全》的编写和出版虽然得到了唐廷植、唐廷庚的帮忙支持,但仍然主要是由唐廷枢进行编纂、印刷和销售。

四、支持“英华学馆”、“格致书院”的办学

英国著名传教士傅兰雅于1861年来到中国,曾经担任香港圣保罗书院院长一职,在此期间,傅兰雅为了更好地在中国进行传教,认真学习了广州话。傅兰雅于1863年担任北京同文馆的教习,在此期间认真学习北京话。1865年,傅兰雅决定在上海举办“英华学馆”,目的是为了能够更好地适应中国人和外国人之间通商时语言文字方面的需

二、胡元倓教育思想产生的背景

1.儒家思想及湖湘文化的熏陶。胡元倓出生书香门第之家,从小接受了完善的家庭教育,儒家“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进取思想对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使他从小就有了“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社会责任感。胡元倓与大多数封建时代的知识分子一样,始终将修身视为平天下的前提,而在他看来,教育是建国之本、为政之先,是修身的直接途径,这是促使他一生致力于民办教育的主要原因。

2.严重的民族危机。1895年,清政府在中日甲午战争战败签订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使民族矛盾和社会矛盾进一步加剧。义和团运动和康梁变法运动失败后,胡元倓意识到只有提高国民素质,才能救亡图存,于是,他树立了终身办学的目标,决定通过创办新式教育来培养实用型人才。留日期间,胡元倓见识了明治维新给日本社会带来的变化,更加坚定了创办新式学堂的信心。

3.新学制的颁布。光绪二十三年,洋务派官僚盛宣怀在上海创办了南洋公学,拉开了近代教育的序幕。清政府在戊戌变法后推行新政,颁布了《钦定学堂章程》,准许各地书院兴办大小学堂,这一学制促进了民国以后教学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奠定了中国近代教育体

要。傅兰雅成立了“英华学馆”之后担任该校校长。唐廷枢非常赞同傅兰雅的主张,赞同其通过办学的方式让中国人学习英语。原因是,唐廷枢从其个人的经历当中就深有体会,自己从小就在教会学校跟外籍教师学习英语,取得良好的效果,而其他中国人通过《英语集全》学习英语无疑受到较多的制约,通过广州话的注音学习英语肯定影响学习效果,尤其是容易导致读音不准确。唐廷枢认识到,通过《英语集全》学习英语毕竟还是一种低层次的学习方法,英语学习最好的方法还是自小就进入到学校进行学习,如果能够有机会跟随外籍教师学习则会取得更好的学习效果。为此,唐廷枢对傅兰雅举办“英华学馆”给予了大力的支持,为学校提供了不少资助。“英华学馆”为了便于学生的学习和生活,还专门将学生分为日班和夜班,夜班也为我国培养了许多英语实用人才,比如后来成为著名的买办资本家且撰写《盛世危言》的郑观应就曾经在“英华学馆”的夜班学习。

除了支持“英华学馆”的办学之外,唐廷枢还支持“格致书院”的办学。“格致书院”是我国第一所中外合作办学并且以学习自然科学为主的学校,但学校的一项十分重要的内容仍然是教习中国学生学习英语,“格致书院”同样培养出大量的英语实用人才。当时,唐廷枢担任上海轮船招商局总办,不仅为“格致书院”的办学出力,而且提供了大量的资助,同时通过个人的威望向有关机构筹集办学资金,在其劝说下,直隶总督李鸿章、两江总督李宗羲、上海道台冯俊光等人也对“格致书院”的办学进行了捐助。由此可见,唐廷枢在晚清英语实用人才的培养中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参考文献

- [1]邱永平.唐廷枢:从买办到实业家[N].中山日报,2004-6-23.
[2]史静寰,王立新.基督教教育与中国知识分子[M].福建教育出版社,1998.